

1 主要會計政策

浩倫農業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在編製該等賬目時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載述如下：

(a) 編製基準

該等賬目乃根據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會計準則編製，以及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於本年度，本集團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該等會計實務準則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會計實務準則第9號(經修訂)	: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會計實務準則第17號(經修訂)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會計實務準則第18號(經修訂)	:	收入
會計實務準則第26號	:	分部報告
會計實務準則第28號	:	準備、或然負債和或然資產
會計實務準則第29號	:	無形資產
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	:	企業合併
會計實務準則第31號	:	資產減值
會計實務準則第32號	:	綜合財務報表和對附屬公司投資的會計處理

本集團亦提早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會計實務準則，該等會計實務準則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會計期間生效：

會計實務準則第1號(經修訂)	:	呈報財務報表
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經修訂)	:	現金流量報表

採納此等新訂立準則的影響詳載於下文會計政策內。

(b) 集團會計處理

(i) 綜合賬目

附屬公司為一間其財務及經營政策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公司，以從其業務獲得利益。

由於在中國大陸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採用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其年結日，因此，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的附屬公司之管理賬目，於作出董事認為適當的調整後，綜合於綜合賬目，以符合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無形資產 (續)

(ii) 研究與開發成本

研究成本在產生時列為費用支銷。當能夠證明開發中產品技術的可行性及有意完成該產品，並有資源協助，而成本可予計算及有能力出售該產品以從中賺取未來可能經濟利益，則關於新產品或改良以供銷售之產品，其設計及測試之開發項目所涉及成本一律確認為無形資產。該等開發成本確認為資產，並以直線法按不超過由產品可供銷售之日起計五年期間攤銷，以反映已經確認相關經濟效益的模式。不符合上述條件的開發成本在產生時列作費用支銷。之前已入賬確認為支出的開發成本，不會在往後期間確認為資產。

(iii) 技術知識

收購技術知識的開支，由技術知識可供使用之日起，按直線法及按其5年的可使用年限資本化及攤銷。

(iv) 無形資產減值

如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任何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包括之前與儲備撇賬之商譽)需被評估及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價值。

(d) 固定資產

(i)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成本值列賬。成本包括一切直接及間接興建成本。在工程完成後，在建工程轉撥至固定資產，並開始折舊。

(ii) 其他固定資產

其他固定資產(包括租賃土地、樓宇、機器、家具與辦公室設備，及汽車)按成本值減累計折舊與累計減值虧損後列賬。

租賃土地按租賃年期折舊，而其他固定資產以足以撇銷其成本的比率，減累計減值虧損，按其估計可使用年限及直線法折舊。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5%
機器	20%
汽車	20%
家具及辦公室設備	20%

於重修固定資產至一般營運狀況的主要費用於損益賬中扣除。資產改善成本資本化，並按預計其可供使用的年期折舊。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d) 固定資產 (續)

(iii) 經營租約

經營租約指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仍由出租公司承擔的租約。根據經營租約的付款(扣除從出租公司收取的利益)以直線法按有關租賃期在損益賬中扣除。

(iv) 減值及銷售盈虧

於每個結算日，公司須審閱內部及外來資料，以評估在建工程及其他固定資產項內之資產有否減值跡象。倘有減值跡象，則需估計有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及在合適情況下確認減值虧損以將資產減至可收回金額。該等減值虧損於損益賬中確認，但假若資產以估值列賬及同一資產的減值虧損不超出重估盈餘，此等虧損則當作重估減值處理。

出售固定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為有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差額，在損益賬中確認。於重估儲備中有關資產應佔的其餘部份將轉撥至保留盈利，並列為儲備變動。

(e) 存貨

存貨包括存貨及在製品，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入賬。成本值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包括物料、直接勞工與其他生產開支的足額部份。可變現淨值則按預計出售所得款項減估計銷售開支計算。

(f) 應收賬款

凡視為呆賬之應收賬款，均提撥準備。在資產負債表內列賬的應收賬款已扣除有關準備。

(g)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在資產負債表內以成本列賬。於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現金、銀行結餘(扣除作為銀行融資抵押的銀行存款)。

(h)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去事件須承擔現有的法律或推定責任，而解除有關責任可能導致資源流出，並能夠可靠估算在責任金額的情況下，須確認有關責任之撥備。若本集團預計撥備款可獲償付，償付款額予以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惟只能在可實質確定償付款額時才確認。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乃因過往事件的發生而產生之可能責任，而其存在與否只視乎並非受本集團完全控制的一件或多件未能確定未來事件之發生或不發生。或然負債亦可因為不可能產生經濟利益流出，或無法可靠地估計所涉及之金額而未予以確認過往事件，而產生之現有責任。

或然負債不會予以確認，但會於賬目附註中披露。若流出的可能性改變，以致可能出現流出的情況，便會確認該項流出為一項準備。

(j)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就計算稅項所計及的溢利與賬目所載溢利兩者間的重大時差，並預計於可見未來出現負債或資產的情況下，按現行稅率計算入賬。

(k) 收入確認

銷售貨品的收入在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轉移時確認，一般是在貨品運達客戶及擁有權轉予之時。佣金收入在提供服務時確認。

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基準，依據未償還本金額及適用利息確認。

於運送商品前從客戶收取的墊款入賬列作預先收取的款項。

(l) 退休福利成本

本集團向一項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該計劃惠及全體僱員。本集團與員工的供款，按員工基本薪金之某百分比計算。在損益賬扣除的退休福利計劃成本，指本集團應付的供款。

本集團就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列為開支支銷。

上述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由獨立管理基金保管。

(m) 借貸成本

需以長時間準備作計劃用途或出售的資產，其收購、建造或生產的直接應計借貸成本，撥充為該資產成本的部分。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乃於其產生年度在損益賬確認為開支。

2 營業額、收入及分類資料 (續)

(a) 主要呈報方式 – 業務分部

本集團由兩大類別業務組成：

製造業務 — 製造及銷售植物生長劑

貿易業務 — 農藥、肥料及其他農資產品之貿易

(i)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及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製造業務 千港元	貿易業務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集團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190,467	158,824	—	349,291
分部間之銷售	4,337	—	(4,337)	—
	194,804	158,824	(4,337)	349,291
分部業績	88,461	(8,643)		79,818
未分部成本				(8,131)
上市費用				(6,500)
利息收入				933
融資成本				(3,724)
稅項				(400)
少數股東權益				264
股東應佔溢利				62,260
分部資產	172,301	158,045		330,346
未分部資產				4,889
總資產				335,235
分部負債	(38,517)	(49,550)		(88,067)
未分部負債				(5,848)
總負債				(93,915)
資本開支	53,409	50,121		103,530
折舊與攤銷費用	10,808	1,845		12,653

2 營業額、收入及分類資料(續)

(a) 主要呈報方式－業務分部(續)

(i)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及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製造業務 千港元	貿易業務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集團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163,835	23,326	—	187,161
分部間之銷售	3,724	—	(3,724)	—
	167,559	23,326	(3,724)	187,161
分部業績	72,931	(1,469)	—	71,462
未分部成本				(8,164)
利息收入				5,108
融資成本				(7,901)
稅項				—
少數股東權益				94
股東應佔溢利				60,599
分部資產	165,191	12,418	—	177,609
未分部資產				43,561
總資產				221,170
分部負債	(11,612)	(5,214)	—	(16,826)
未分部負債				(57,705)
總負債				(74,531)
資本開支	18,975	24,671	—	43,646
折舊與攤銷費用	7,569	316	—	7,885

(b) 次要呈報方式－地區分部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在中國大陸經營，而本集團的一切營業額均來自中國大陸經營的業務。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部分析。

3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已扣除以下各項：

	二〇二二年 千港元	二〇二一年 千港元
研究及開發費用	7,733	6,593
無形資產攤銷		
商譽	1,604	—
產品開發成本	2,184	1,298
廣告及推廣開支	15,110	18,826
核數師酬金	830	835
自置固定資產折舊	8,865	6,587
經營租約		
土地及樓宇	3,755	1,611
汽車	217	217
存貨撇減	482	—
過時及滯銷存貨準備	421	—
呆賬撥備	1,545	457
滙兌虧損淨額	189	292
職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i)	8,663	6,462

(i) 職工成本包括由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統稱「中國大陸附屬公司」)提供的職工福利及花紅金準備約504,000港元(二〇二一年：326,000港元)。根據中國大陸之規則及法規規定，職工福利及花紅金的準備金額，由中國大陸附屬公司各董事會酌情決定。該等準備金額可用於向中國大陸附屬公司僱員派發特別花紅及提供集體福利。

4 融資成本

	二〇二二年 千港元	二〇二一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安排費	2,500	3,500
下列項目的利息開支：		
銀行貸款	1,147	4,401
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	77	—
	3,724	7,901

5 上市費用

產生約6,500,000港元的開支，乃關於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6 稅項

	二 零 零 二 年 千 港 元	二 零 零 一 年 千 港 元
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	400	—

本公司免繳開曼群島稅項，直至二零一九年為止。

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指就本集團的中國大陸附屬公司估計應課稅溢利徵收的稅項。中國大陸內資企業須按標準企業所得稅率33%繳納稅款。在中國大陸福建經濟特區成立的生產產品之外資企業，須按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15%至24%繳納稅款。

廈門根本精細化工有限公司（「廈門根本」）、福州浩倫植物生長劑有限公司（「福州浩倫」）及福建超大浩倫植物生長劑有限公司（「福建超大」）為在中國大陸福建省經濟特區成立的外資企業，根據中國大陸適用於外資企業的有關稅務規則及法規，須按15%或24%的優惠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並可於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獲豁免繳交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獲減免一半所得稅。廈門根本獲豁免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直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但由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須按稅率7.5%繳納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而其後則按15%繳稅。福州浩倫免繳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期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並由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須按12%的稅率繳納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由於廈門根本及福州浩倫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二零零一年：無），故並無錄得對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的撥備。福建超大的免繳中國大陸所得稅期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故並無繳納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於中國從事買賣農藥、肥料及其他農資產品之附屬公司為中國大陸的內資企業，須按稅率33%繳納標準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大部份銷售植物生長劑產品由福州浩倫及福建超大進行，根據有關中國大陸稅局的書面批准，彼等獲豁免繳納中國大陸增值稅（「增值稅」）。本集團銷售的農藥、肥料及其他農資產品根據中國大陸稅務條例獲豁免增值稅。

由於年內於香港經營的附屬公司並無應課稅溢利（二零零一年：無），故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本年度並無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

7 股東應佔溢利

股東應佔溢利包括本公司賬目中約12,979,000港元的虧損(二零零一年：虧損約5,476,000港元)。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集團的股東應佔溢利62,26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60,599,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263,549,000股(二零零一年：250,000,000股)計算。

由於年內尚未行使的非上市認股權證(附註23)具反攤薄作用，故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的資料。

9 退休福利成本

香港強積金計劃條例由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強制生效後，本集團為香港僱員設立一項界定供款的強積金計劃。本集團按強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每月投入僱員有關收入之5%為供款，最多為每人1,000港元。

本集團亦參加本集團於中國大陸各城市營運當地市政府的僱員退休金計劃。本集團作出的每月供款乃按每月薪金成本之某百分比支付，而各市政府負責，承擔本集團所有現有及未來退休的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本集團向該等計劃的供款乃實報實銷。

年內，本集團作出的僱主供款總額約為369,000港元(二零零一年：291,000港元)。

1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a) 董事酬金

年內應付本公司董事的酬金總額如下：

	二 零 零 二 年 千 港 元	二 零 零 一 年 千 港 元
執行董事：		
袍金	—	—
基本薪金及津貼	1,505	1,616
退休計劃之供款	24	14
獨立非執行董事：		
袍金	120	120
酌情花紅	40	—
	1,689	1,750

上述各名董事的酬金少於1,000,000港元。

年內，並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而本集團並無支付或應付酬金作為加盟或於加盟本集團時的獎賞，或作為離職補償（二零零一年：無）。

(b) 五名最高薪人士

本年度本集團五名酬金最高的人士包括三名（二零零一年：三名）董事，其酬金已反映於上文的分析。年內應付其餘兩名（二零零一年：兩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 零 零 二 年 千 港 元	二 零 零 一 年 千 港 元
基本薪金及津貼	1,120	919
退休計劃的供款	21	14
	1,141	933

該兩名人士各人的酬金少於1,000,000港元。

11 無形資產

	本集團			
	商譽(a)	產品 開發成本	技術知識(b)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一日	—	10,262	—	10,262
收購產生之商譽	30,643	—	—	30,643
已確認為資產之開發成本	—	5,128	—	5,128
收購成本	—	—	7,166	7,166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30,643	15,390	7,166	53,199
累計攤銷：				
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一日	—	2,662	—	2,662
攤銷費用	1,604	2,184	—	3,788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1,604	4,846	—	6,450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29,039	10,544	7,166	46,749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	—	7,600	—	7,600

(a) 商譽

年內，本集團與八名獨立農資貿易公司訂立安排，據此農資貿易公司同意與本集團組成合營企業，進行農藥、肥料及其他農業產品的貿易經營。就該等安排，農資貿易公司轉讓其業務(主要包括客戶基礎)往合營企業，本集團應付合共代價30,643,000港元，其中約16,972,000港元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仍未支付。總代價已記錄為商譽。

(b) 技術知識

年內，本集團已從中國大陸的農業研究中心購入有關生產肥料之技術知識，總代價約為7,166,000港元，其中約2,451,000港元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仍未支付。

(c)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管理層已審閱及評估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無形資產賬面值的可收回能力，而彼等認為，無形資產之相關價值不少於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值。

12 固定資產

	本集團					總計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i) 千港元	機器 千港元	家具及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ii)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一日	17,920	33,942	288	1,782	26,085	80,017
添置	72	142	84	217	26,139	26,654
轉讓	3,849	3,778	—	—	(7,627)	—
出售	(1,142)	—	—	—	—	(1,142)
滙兌調整	(4)	(6)	—	—	—	(10)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20,695	37,856	372	1,999	44,597	105,519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一日	1,107	7,767	85	372	—	9,331
本年度折舊	1,514	6,929	61	361	—	8,865
出售	(1,142)	—	—	—	—	(1,142)
滙兌調整	—	(1)	—	—	—	(1)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1,479	14,695	146	733	—	17,053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19,216	23,161	226	1,266	44,597	88,466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	16,813	26,175	203	1,410	26,085	70,686

15 附屬公司投資

	本公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	11,727	11,727
來自附屬公司欠款金額	64,652	64,652
	76,379	76,379

上述來自附屬公司欠款金額為無抵押及免息。本公司同意不會向附屬公司要求償還該等款項，直至附屬公司財政上有能力償還為止。此外，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來自附屬公司欠款金額約為24,166,000港元（二零零一年：23,499,000港元），該等款項為無抵押，每年利息按利率約為6厘（二零零一年：每年利息6厘）及無固定還款期。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的附屬公司名單如下：

公司	註冊成立 及經營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已註冊 繳足股本詳情	所持權益
直接持有：				
Yut Yat Compan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	60,000美元	100%
間接持有：				
福建超大浩倫 植物生長劑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生產及銷售植物生長劑	人民幣15,800,000元	100%
福州浩倫植物 生長劑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生產及銷售植物生長劑	40,000,000港元	100%
忠信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1,000,000港元	100%
浩倫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2港元	100%
廈門根本精細 化工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生產及銷售植物生長劑	人民幣1,915,000元	100%

15 附屬公司投資 (續)

公司	註冊成立 及經營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已註冊 繳足股本詳情	所持權益
間接持有：				
平和超大浩倫錦溪生產 資料有限公司*** (附註24(c))	中國大陸	農藥、肥料及其他 農業產品貿易	人民幣1,000,000元	90%
山西超大浩倫農業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農藥、肥料及其他 農業產品貿易	人民幣3,000,000元	95.5%
江西浩倫農業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農藥、肥料及其他 農業產品貿易	人民幣3,000,000元	95.5%
湖南浩倫農業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農藥、肥料及其他 農業產品貿易	人民幣3,000,000元	95.5%
大丰市浩倫農資超市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大陸	農藥、肥料及其他 農業產品貿易	人民幣1,000,000元	70%
建湖縣浩倫農資超市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大陸	農藥、肥料及其他 農業產品貿易	人民幣1,000,000元	70%
漳州市浩倫農業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農藥、肥料及其他 農業產品貿易	人民幣1,000,000元	70%
福建省邵武市浩倫農資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農藥、肥料及其他 農業產品貿易	人民幣500,000元	70%
吉安市浩倫農業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農藥、肥料及其他 農業產品貿易	人民幣1,000,000元	70%
太原市浩倫科力農業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農藥、肥料及其他 農業產品貿易	人民幣1,000,000元	66.85%
臨汾市超大浩倫農業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農藥、肥料及其他 農業產品貿易	人民幣500,000元	66.85%
常德浩倫農業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農藥、肥料及其他 農業產品貿易	人民幣500,000元	66.85%
華容浩倫金穗農業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農藥、肥料及其他 農業產品貿易	人民幣500,000元	66.85%
婁底市浩倫農資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農藥、肥料及其他 農業產品貿易	人民幣600,000元	66.85%

* 中外合資企業

** 外商獨資企業

*** 私人有限公司

16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原料	1,757	1,906
在製品	71	52
製成品	29,209	3,263
	31,037	5,221
減：過時及滯銷的存貨準備	(421)	—
	30,616	5,221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所存存貨的可變現淨值總額為23,659,000港元（二零零一年：無）。

17 其他應付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用作購買存貨按金	17,084	503	—	—
來自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i)	2,711	943	—	—
應收利息	—	1,597	—	836
租金按金	382	977	—	—
用於測試中國大陸五個省份農業產品 的預繳費用	6,016	—	—	—
其他預付款項及應收款項	3,560	951	72	69
	29,753	4,971	72	905

(i) 來自少數股東的總額為無抵押、免息及於年末後已大部份清還。

18 應收貿易賬項

本集團一般規定其客戶於送貨前支付一筆按金，銷售餘額須30日至60日的除賬期內支付。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2,697	13,551
31至60日	15,903	4,863
61至90日	6,521	—
91至180日	1,510	—
	46,631	18,414
減：呆賬撥備	(2,493)	(948)
	44,138	17,466

19 現金及銀行結餘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44,599	98,251
流動資產內的受限制銀行存款	(9,054)	(1,593)
	35,545	96,658

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餘中合共約為9,054,000港元(二零零一年：1,593,000港元)的款項已作為償還本集團應付票據的抵押品。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餘約40,389,000港元(二零零一年：19,561,000港元)的貨幣單位為人民幣並存於中國大陸。該等人民幣結餘轉為外幣的面額兌換，乃按中國大陸頒布的外匯管制之規則及規定而作出。

20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4,708	5,228
31至60日	9,739	366
61至90日	9,893	—
91至180日	11,929	56
	46,269	5,650

21 預提費用及應付雜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預提經營開支	3,450	4,170	1,578	1,371
預提宣傳及廣告開支	8,768	6,022	—	—
預提融資成本	24	5,463	—	5,463
預提員工福利及花紅(附註3)	854	677	—	—
預先支付票據	2,841	—	—	—
欠少數股東款項(i)	3,869	—	—	—
其他	4,159	1,691	—	—
	23,965	18,023	1,578	6,834

- (i)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欠少數股東款額約3,117,000港元(二零零一年：無)為無抵押，每年利息約8厘以及無固定還款期。欠少數股東的餘款總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22 收購業務及技術知識的應付代價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應付代價：		
收購業務(附註11)	16,972	—
收購技術知識(附註11)	2,451	—
	19,423	—
收購業務的應付代價的流動部份	(6,129)	—
	13,294	—

23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計)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一日、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每股面值0.10港元普通股	500,000	50,000
已發行及已繳足：		
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一日及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每股面值0.10港元普通股	250,000	25,000
行使認股權證 (i)	20,435	2,043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每股面值0.10港元普通股	270,435	27,043

- (i) 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就有關取得一間銀行47,000,000港元的貸款，本公司以每股股份認購價1.38港元(可予以調整)發行多達47,000,000港元的認股權證予該銀行有權認購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七日至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七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該等認股權證可予轉讓及行使。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三十一日，若干該等非上市認股權證已獲行使，並以每股股份認購價1.38港元認購本公司20,434,782股股份。合計款項總額約為28,200,000港元。其餘的非上市認股權證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七日已告失效。

24 儲備

(a) 法定儲備

根據本地法有規定，法定儲備指中國大陸附屬公司的盈利以外的金額，其可用作抵銷去年的虧損，或用作發行紅股（惟一般儲備須於該發行後維持於最少註冊資本的25%）。

(b)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

- 附屬公司之資本儲備；及
-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總額及透過換股與附屬公司的股本面值總額兩者間的差額。

(c) 調整商譽

於二零零一年二月，本集團與擁有90%的附屬公司平和超大浩倫溪錦生產資料有限公司（「平和」）之少數股東達成一項合作協議。協議中，少數股東同意將其所有業務轉移至平和（「該業務」），代價約為13,203,000港元，導致確認同額的收購商譽，其已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儲備中抵銷。於本年度，收購代價因少數股東向本集團支付現金約1,980,000港元，而予以調整。其後，之前記錄之商譽已按同額予以調整。

(d) 本公司之儲備

	股份溢價(i) 千港元	實繳盈餘(ii) 千港元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共 千港元
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一日	53,424	11,527	2,881	67,832
股東應佔虧損	—	—	(5,476)	(5,476)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	53,424	11,527	(2,595)	62,356
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一日	53,424	11,527	(2,595)	62,356
行使認股權證的股份溢價(附註23)	26,157	—	—	26,157
股東應佔虧損	—	—	(12,979)	(12,979)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79,581	11,527	(15,574)	75,534

24 儲備 (續)

(d) 本公司之儲備 (續)

- (i)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溢價賬乃可分派予股東，但須符合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大綱的條文規定，及在緊隨於分派或派付股息後，本公司能夠支付其日常業務到期的債務的情況下，才可實行。
- (ii) 本公司的實繳盈餘指本公司用作互換Yut Yat Company Limited之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股份面值，以及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一日收購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之差額，總額為11,527,000港元。就集團之水平而言，該總額重新列為附屬公司之儲備項目。

25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經營溢利與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淨額對賬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經營溢利	72,620	68,406
利息收入	(1,733)	(5,108)
固定資產折舊	8,865	6,587
無形資產攤銷	3,788	1,298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	2
存貨增加	(25,395)	(3,384)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賬項及按金增加	(26,379)	(2,718)
貿易應收賬款增加	(26,672)	(7,707)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增加	40,619	1,015
預提費用及應付雜項款項增加	11,381	3,861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淨額	57,094	62,252

(b) 購入業務

有關收購農資業務的現金流出淨額分析：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於收購日期農資貿易業務的資產淨值的估計公允價值	—	—
收購的商譽 (附註11)	30,643	13,203
現金代價	30,643	13,203
未支付現金之應付代價	(16,972)	—
有關收購農資貿易業務的現金流出淨額	13,671	13,203

25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年內融資變動分析

	股本(包括溢價)		少數股東權益		已質押銀行貸款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年初	78,424	78,424	—	—	47,000	46,988
行使認股權證(附註23)	28,200	—	—	—	—	—
來自少數股東資本供款	—	—	2,535	94	—	—
少數股東權益於股份的虧損	—	—	(264)	(94)	—	—
償還銀行貸款						
— 需於三個月內償還	—	—	—	—	—	(14,000)
— 需於三個月後償還	—	—	—	—	(47,000)	(32,988)
償還新增之銀行貸款						
— 需於三個月後償還	—	—	—	—	—	47,000
年終	106,624	78,424	2,271	—	—	47,000

26 承擔

(a) 經營租約承擔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擁有合共未來最低經營款項總額載列如下：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一年內	939	2,988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73	402
五年後	137	98
	1,549	3,488

26 承擔 (續)

(b) 資金及其他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固定資產	7,404	698
系統開發成本	660	10,368
研究及開發成本	13,096	6,060
宣傳及廣告費用	7,543	3,870
已授權但未撥備：		
系統開發成本	—	13,203
	28,703	34,199

27 結算日後事項

下列重大交易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後，直至該等賬目批准日期為止進行：

- (i) 於二零零二年八月，本集團與生物技術研究中心訂立協議，據此，生物技術研究中心同意獨家轉讓有關BtA技術的知識產權，總代價約為45,257,000港元。代價以下列兩項清償：(i)以先前已付生物技術研究中心的金額約39,600,000港元抵銷；及(ii)餘額約5,657,000港元以現金支付。
- (ii) 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董事建議以資本化股份溢價賬紅股派送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元的新股份(「紅股」)予本公司名列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七日的股東名冊的股東(「建議紅股發行」)。建議紅股發行將以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七日每持有現有股份十股獲發三股紅股。紅股將按面值列為繳足及將發行時在各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利。

28 賬目批准

該等賬目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